

中共宣威市委宣传部文件

宣宣发〔2021〕22号



中共宣威市委宣传部 关于加强国家卫生城市和省级文明城市建设 步伐的提案（第71号）办理情况的回复

尊敬的李文宏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国家卫生城市和省级文明城市建设步伐》的提案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工作合力。迅速成立以市委书记、市长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成立办公室和10个专项工作组，构建起“1+1+10”的创文工作领导机制。快速制定完善全市创文工作规划、实施方案、调度研究制度、不文明行为曝光制度、包保责任机制、督查问责机制、考核激励机制、常态长效创建机制，出台了市区交通环境整治、城区不文明行为等管理规定和系列配套

文件，同时市委、市政府筹集资金 3000 万元，专项用于创文、创卫和提升人居环境奖补，建立了工作通报、约谈问责制度，创建工作机制健全、保障有力。

二、以上率下，压实创建责任。主要领导不定时调研督导，用脚步丈量城市；领导小组每周一次现场推进会、每半月一次调度会、每月一次考核评比；103 家部门和单位向市委、市政府递交责任书、立下军令状；43 名市级领导、97 个单位包保挂钩到城市建成区 6 个街道的 32 个社区，并坚持每周到包保社区开展创建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部门协同合力抓、分级负责联动抓”的“一盘棋”创建工作格局。

三、坚持实践创建，成果丰硕。宣威坚持把文明城市创建列为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的龙头工程进行部署推进，实施全域化创建。**一是**成功创建国家级文明村镇 2 个，曲靖市级文明单位 31 个、文明校园 13 个、文明村（社区）37 个，创建宣威市级文明单位 35 个、文明校园 151 个、文明村（社区）67 个，涌现出吕庆才、包继翔、顾怀礼等省级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2021 年，申报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17 个、文明村 13 个、文明校园 3 个、文明小城镇 1 个，评选道德模范及提名奖 28 人、文明家庭 40 户。**二是**全市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29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369 个，围绕法律咨询、文明交通、助学支教、敬老爱老等 20 个主题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2.6 万余场次，参与人数达 23 万人以上，每天城区 93 个点位上、168 名志愿者参与交通服务，以实际行动助推城市文明，打通了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三是**以宣威火腿、“国保”单位古驿道、民俗文化代表玉美人为元

素设计发布了一系列主题鲜明的公益广告，投入1000余万元设置公益广告1.2万余块。融媒体中心开设创文专题专栏，持续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文倡议书等各类创建宣传标语，跟踪报道创建工作重点、群众关注热点和行动整治难点。“文明宣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和网络平台及时动态反映文明城市创建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四是**开展道德讲堂总堂和“文明礼仪进万家”培训9期2250人，“温暖宣威·志愿同行”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红土地之歌”演讲比赛、“党的创新理论我来讲”理论宣讲大赛、党史知识竞赛、“我们的节日”、“文明宣威——有您更精彩”抖音挑战赛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人心。

四、强化整治，落实精细管理。坚持用“绣花”功夫管理城市，实行“定人、定点、定段、定时、定责”的责任管理和网格管理，建立“片长制”“路长制”“街长制”“小区区长制”“公共厕所所长制”“五长联动”机制，全市建成区1万余名网格员每天坚守工作岗位，实现事情在网格内处理、问题在网格内解决、民意在网格内提升、工作在网格内达标。坚持问题导向，重整治、强提升，深入开展农贸市场、城乡环境、交通秩序、政务服务、建筑工地管理、垃圾分类、综合文化服务等整治行动。今年以来，全市整治乱摆乱放、乱贴乱画、乱排乱倒2.8万件，整治占道经营1732件、乱搭乱建980件，拆除墙体立面喷绘违法违规广告5000余平方米，曝光不文明行为10期179起，劝导不文明行为9.8万余起，查处交通违法32万余起，教育警告14万起，整治“蜘蛛网”53千米，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关心关注的难点热点问题。

五、跟踪问效，督促检查压责。按照“创建工作进行到哪里，

督查考核就跟进到哪里”的要求，严格执行督办机制。一是市创文办针对考核内容每月组织开展一次检查评比，检查评比与财政奖补挂钩，并作为干部优先提拔使用的重要依据；二是市融媒体中心牵头，每半个月组织开展一次媒体记者暗访，暗访列入年度综合考核，作为干部评先评优、职级晋升的重要条件；三是领导小组监督检查组统筹专班和纪检监察组每半个月开展一次集中督查，督查中发现未落实市级部署安排、虚假整改、推诿扯皮、消极应付、作风不实等情形，影响全市工作大局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追责问责。

下步工作中，宣威市委、市政府将以“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是冲刺”的信心和决心，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和韧劲，以久久为功、永不懈怠的热情，在责任落实上再加压、在精干实干上再加劲、在督查问责上再加码，进一步巩固提升创建成果，健全完善常态长效创建机制，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让文明创建更加接地气、顺民意、惠民生。

中共宣威市委宣传部

2021年9月10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督查室

中共宣威市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1年9月10日印发
